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青青稞酒

公告编号：2020-070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青青稞酒

股票代码：002646

信息披露义务人：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南大街 17 号

通讯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南大街 17 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

签署日期：2020 年 9 月 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 年修订）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 年修订）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实投资	指	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青青稞酒、公司	指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2020 年 9 月 2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宁市城中区南大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李银会

注册资本：6400 万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91630100710440879Q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企业投资管理咨询（不含金融类业务）；科技产品技术转让、销售；企业合并收购及产权投资（以自有资金投资）、产权交易代理服务（此项凭商务部门资质证经营）；房屋租赁（凭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资质证经营）；食品科学技术研究服务（不含生产、加工）（上述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自 2000 年 03 月 08 日至 2040 年 03 月 07 日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的姓名：李银会、卢艳、王高峰、彭富强

通讯方式：0971-821454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其他地区居留权
李银会	男	董事长	中国	北京	否
卢 艳	女	董事、总经理	中国	青海	否
丁永安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王 君	男	董事	中国	青海	否
王晓民	男	董事、财务总监	中国	青海	否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是上市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信息披露义务人偿还融资借款。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实施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公告编号:2020-058），同时，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青青稞酒股票的可能，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2020 年 9 月 2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的股份达到 5%，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实投资	大宗交易	2019年5月20日	10.59	8,160,000	1.8133%
华实投资	大宗交易	2019年5月21日	10.59	740,000	0.1644%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7月18日	12.333	70,000	0.0156%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7月19日	12.315	415,000	0.0922%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7月22日	12.250	15,000	0.0033%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7月23日	12.193	60,000	0.0133%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7月25日	12.528	170,000	0.0378%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8月30日	12.093	330,000	0.0733%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9月16日	12.094	450,000	0.1000%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9月17日	11.968	120,000	0.0267%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9月18日	12.047	570,000	0.1267%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9月19日	11.721	470,000	0.1044%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9月20日	11.885	340,000	0.0756%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9月23日	11.516	250,000	0.0556%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9月24日	11.813	610,000	0.1356%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9月25日	12.074	630,000	0.1400%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9月26日	12.325	326,200	0.0725%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9月27日	11.795	170,000	0.0378%
华实投资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11日	9.5	2,300,000	0.5111%
华实投资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12日	9.38	2,300,000	0.5111%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25日	11.1878	256,300	0.0570%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27日	10.6217	425,000	0.0944%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28日	10.7280	330,000	0.0733%
华实投资	大宗交易	2020年8月28日	9.62	1,460,000	0.3244%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31日	11.2195	790,000	0.1756%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9月1日	10.9958	412,500	0.0917%
华实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9月2日	10.8001	330,000	0.0733%
合计	——	——	——	22,500,000	5.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股份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实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94,825,540	65.5168%	272,325,540	60.51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4,825,540	65.5168%	272,325,540	60.516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为 187,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68.8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1.67%。

除以上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权利被限制的其他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上节披露的股份买卖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前 6 个月内无其他任何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李银会

2020年9月3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青海省互助县威远镇西街6号
股票简称	青青稞酒	股票代码	00264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南大街17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294,825,540 股 持股比例: 65.516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272,325,540 持股比例: 60.516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变动时间: 2019年5月20日至2020年9月2日 变动方式: 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存在增加或减少其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的可能性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0年9月3日